

南阳市人民公园诸葛书屋建设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编号：E4113021302000118)

公示结束时间：2023 年 07 月 31 日

一、评标情况

标段(包)[001]南阳市人民公园诸葛书屋建设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项目：

1、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 1 名：河南京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费率：99.5%，质量：详见招标文件，工期/交货期/服务期：45 天；

2、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河南京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宋超豫 241161717431；

3、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中标候选人(河南京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详见招标文件；

4、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情况

中标候选人(河南京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详见招标文件；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本项目评标结果公示在发布招标公告的同一媒体上发布。各有关当事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评标结果公示发布之日起 3 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质疑（加盖单位公章且法人签字），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原授权代表亲自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原件及本人身份证原件一并提交（邮寄、传真件不予受理），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时间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三、其他

南阳市人民公园诸葛书屋建设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

南阳市人民公园诸葛书屋建设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项目于 2023 年 7 月 28 日在宛城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开标评标活动，经评标委员会评审，中标候选人已确定。现将中标候选人公示如下：

一、项目及标段名称：南阳市人民公园诸葛书屋建设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项目

第一中标候选人 投标人名称 河南京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工程决算审计价的 99.5%

企业业绩（包括项目名称和地点、获奖情况、文件号等内容） 见本企业诚信库

项目负责人业绩（包括项目名称和地点、获奖情况、文件号等内容） 见本企业诚信库

项目负责人 姓名 有无在建工程 执业资

格等级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编号

宋超 无 贰级 豫 241161717431 豫建安 B(2018)1915792

第二中标候选人 投标人名称 南阳吉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工程决算审计价的 96%

企业业绩（包括项目名称和地点、获奖情况、文件号等内容） 见本企业诚信库

项目负责人业绩（包括项目名称和地点、获奖情况、文件号等内容） 见本企业诚信库

项目负责人 姓名 有无在建工程 执业资格等级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编号

张雨 无 贰级 豫 241141450450 豫建安 B(2016)1705179

第三中标候选人 投标人名称 河南军屹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工程决算审计价的 97%

企业业绩（包括项目名称和地点、获奖情况、文件号等内容） 见本企业诚信库

项目负责人业绩（包括项目名称和地点、获奖情况、文件号等内容） 见本企业诚信库

项目负责人 姓名 有无在建工程 执业资格等级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编号

周晓亚 无 贰级 豫 241181942786 豫建安 B(2019)0020561

二、被否决投标的原因及依据

序号 被否决的

投标人名称 原因及依据

1 / /

三、报价修正

序号 投标人名称 修正原因 修正依据 修正前报价 修正后报价

1 \ \ \ \ \

四、所有投标人评分情况

A 所有投标人综合标评分情况

序号 投标人

名称 评委 1 评委 2 评委 3 评委 4 评委 5

1 河南京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1.00 12.00 11.00 11.50 11.00

2 南阳吉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0 10.00 11.00 11.00 11.30

3 河南军屹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00 6.00 6.00 7.50 7.00

B 所有投标人技术标评分情况

序号 投标人

名称 评委 1 评委 2 评委 3 评委 4 评委 5

1 河南京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8.00 40.00 51.00 41.00 47.10

2 南阳吉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2.00 36.50 42.00 40.00 44.60

3 河南军屹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4.00 33.00 39.00 40.00 42.80

C 所有投标人总得分情况

序号 投标人

名称 报价得分 总得分

1 河南京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9.75 84.47

2 南阳吉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6.24 75.92

3 河南军屹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7.24 69.10

本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期 2023 年 7 月 29 日 8 时 00 分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 18 时 00 分。本项目评标结果公示在发布招标公告的同一媒体上发布。各有关当事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评标结果公示发布之日起 3 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质疑(加盖单位公章且法人签字)，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原授权代表亲自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原件及本人身份证原件一并提交（邮寄、传真件不予受理），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时间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四、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南阳市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五、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南阳市宛城区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地 址：南阳市独山大道 398 号 2 宛城区住建局一楼

联 系 人：王先生

电 话：0377-83868008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盛中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河南省南阳市张衡路丰泉小区 5 幢楼 2 单元 302 室

联 系 人： 许先生

电 话： 18603773782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